

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法院

执行裁定书

(2013)奉执字第 1773 号

申请执行人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，住所地上海市徐家汇路 555 号。

负责人莫宝鸿，行长。

被执行人上海展业钢铁贸易有限公司，住所地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牛溪村 601 号 061 室。

法定代表人汪霞。

被执行人章利，男，1964 年 7 月 10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泖港路 2019 弄 14 号 1 层。

被执行人黄，女，1955 年 9 月 10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松江区泗泾镇泖港路 2019 弄 14 号 1 层。

被执行人颜，男，1978 年 1 月 10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市长宁区北平路 20 弄 17 号 703 室。

被执行人黄，女，1982 年 5 月 10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市长宁区北平路 20 弄 17 号 703 室。

被执行人吴，男，1987 年 6 月 27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闵行区东二环路 1000 弄 100 号 102 室。

被执行人黄，女，1969 年 11 月 2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宝山区二铁新村 100 弄 102 室。

被执行人黄，男，1978 年 7 月 10 日出生，住松江区九亭镇泖港路 2019 弄 14 号 1 层。

被执行人汪，女，1965 年 2 月 20 日出生，住松江区九亭镇泖港路 2019 弄 14 号 1 层。

被执行人黄，男，1988 年 10 月 10 日出生，住松江区九亭镇泖港路 2019 弄 14 号 1 层。

被执行人孙，男，1988 年 11 月 5 日出生，汉族，住上海市闵行区九莘路 1000 弄 10 号 202 室。

本院依据发生法律效力(2013)沪普证执字第 21 号公证债权文书，查封或轮候查封了被执行人章利、黄、颜、